

利安 著



我心恒动



新华出版社

我心恒动

利安 著



新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心恒动 / 利安著. —北京: 新华出版社, 2012.12

ISBN 978-7-5166-0229-4

I. ①我… II. ①利… III. ①传记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88530号

我心恒动

作 者: 利 安

出 版 人: 张百新

责任编辑: 刘 飞

封面设计: 王小明

责任印制: 廖成华

出版发行: 新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石景山区京原路8号

邮 编: 100040

网 址: <http://www.xinhupub.com>

<http://press.xinhuanet.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购书热线: 010-63077122

中国新闻书店购书热线: 010-63072012

照 排: 北京艺网文化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成品尺寸: 170mm × 240mm 1/16

印 张: 15.5

插 页: 4

字 数: 220千字

版 次: 2012年12月第一版

印 次: 2012年12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66-0229-4

定 价: 39.00元

图书如有印装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010-63077101

本书法律顾问: 肖树伟

引 子

一九九三年初，我从美国回到阔别五年的北京，急不可待地一歪一晃骑着自行车去见老父老母，那种的感觉比坐汽车新鲜。出乎预料的是，母亲讲了一大堆我童年的事情，还特别讲起生我的情形。当时，父亲整日忙于革命工作，抽不出身来。母亲直到临产前，还在村子里走街串巷，向妇女们宣传革命道理。当肚子疼得实在受不了时，和她同行的徐阿姨赶忙敲开一家老百姓的门，把母亲扶到床上。母亲面色苍白，汗水湿透全身，一会儿，脸又憋得通红。徐阿姨站在旁边，母亲使劲抓住她的手，在徐阿姨的陪伴、鼓励下，把我带到这个世界。

这次在父母亲那里，碰巧见到徐阿姨。由于我也是一个中年人了，没有什么可害羞的，便对她说：“听我妈妈讲，您是我出生的见证人。感谢您，徐阿姨。”

她满头银发，微微一笑：“哪里，哪里，实在不敢当。你看，一晃四十多年了。”

听着老人们的叙旧，一幕幕情景不禁浮现在我的眼前：

第一次戴红领巾，成为少先队员，我高兴得又蹦又跳；

身穿旧军装，佩带红卫兵袖章，在天安门广场等候毛主席接见时的沸腾场面；

一身油乎乎的，在巨大的机器旁粉刷油漆；



我心恒动

西服领带，出入于社交场合的年轻中国外交官；
在中南海、钓鱼台国宾馆忙于参加各种会议；
接到哈佛大学录取通知书时的兴奋；
在美国打工的辛酸。

.....

渥太华的人类文明博物馆令我流连忘返；
慕尼黑的奇特风情让人摸不着头脑；
哥斯达黎加的海滨连接天涯；
波斯普鲁斯海峡由窄变宽；
大峡谷的晚霞红光映照；
尼亚加拉大瀑布一泻千里；
威尼斯水城以船当车；
郁金香公园鲜花盛开；
滑铁卢记述着拿破仑的惨败；
埃菲尔铁塔直冲云端；
伦敦大笨钟雍容华贵；
莫斯科红场肃穆壮观。

.....

所有这些，都要从半个多世纪以前说起。

| 目录 |

Contents

引 子	1
第一章 阳光下的少年	1
1. 幼年不知愁	1
2. 如何开始学习语言	9
3. 小学	10
4. 初中	14
5. 高中	17
第二章 动荡的青春年华	22
第三章 油漆工、士兵和海关官员	39
第四章 两所大学	52
第五章 年轻的外交官	67
第六章 体改所的岁月	79
第七章 美国求学	93
1. 留学	94
2. 工作	107
3. 访问学者	113
4. 秋季的沙龙	115

5. 旅游	122
6. 自由人	127
7. 何去何从	129
第八章 下海经商	133
1. 大病一场	133
2. 上海购车	138
3. 海南风云	147
4. 南方财团	157
5. 北方大款	166
6. 锦绣河山	172
第九章 在美国当陪审员	182
1. 一桩民事案件	183
2. 一桩刑事案件	187
第十章 英语迷	193
第十一章 与异性的交往	204
1. 男女差异	205
2. 异性的诱惑	208
第十二章 返璞归真	223
1. 美国印象	224
2. 美国的毒品问题	226
3. 我的宗教观	229
4. 生与死	233
5. 返璞归真	236
后 记	239

第一章 阳光下的少年

1. 幼年不知愁

我和新中国同一年诞生，出生在一个不知姓名的农民家里。因为工作繁忙，母亲又没有奶水，生下我的第二天，母亲便抱着我，坐着毛驴，把我送到附近县城一个普通工人家里。哺养我的人必须有奶水才行，称为奶娘。我奶娘是个城市贫民，她有一个比我大十天的儿子，平时带着两个婴儿，在街上卖小吃的。我至今不知道奶娘叫什么名字，也记不清她的模样。后来，听我母亲说，奶娘收养我后，每次奶水充足，必先喂我，把我养得白白胖胖，剩下的奶再喂她自己的儿子。因为营养不良，她儿子不到一岁就夭折了。从此，奶娘对我亲上加亲。奶爹是个铁路工人，他喜欢拉胡琴。回到家，他就拉琴解闷。平时，他把胡琴高高挂在墙上，让我看得见够不着。我非常喜欢那把胡琴，奶爹只要一拉，我就静静地听，不哭也不闹，有时候，还跟着他一块儿唱。长大以后，我活泼好动，喜欢唱歌跳舞，听到优美的乐曲就走不动路，有很强的表演欲。对此，母亲十分不解，搞不明白我这种习性从何而来，因为，她不清楚那把胡琴的故事。后来，当我有了自己的孩子，特别在意选择什么样的阿姨照看孩子，形影不离的阿姨会潜移默化般影响孩子的发育，甚至性格的形



作者3岁照片，摄于河南

成，而这一点，是每日忙于工作的母亲无法取代的。

两岁时，我患了一次重感冒，高烧不退，浑身发抖，看样子活不长了。父亲得到这一消息，连夜用马车请来医生，救了我这条小命。长大以后，父亲多次绘声绘色地讲述夜奔救子这一段经历。当时，他正在加夜班，听到儿子小命不保的消息，平时沉稳的他也急了，放下工作，动用当时最好的交通工具，亲自去请当地最好的

医生，并陪着医生赶到奶娘家里，看见我的头也耷拉下来了，双手也垂下来了，呼吸急促，奄奄一息，他的心里十分难过，已经做好了放弃的准备，而我竟然奇迹般活了过来，在场的每一个人都松了一口气。

四岁的时候，父母亲才有固定的家。他们决定把我从奶娘家接回来，可是我死活也不愿意走。来接我的人就说，带我去找奶爹去，我哭闹着非要拿奶爹的胡琴去不可，小孩子离开家，总喜欢手里拿一个最喜欢的东西，心里才踏实。就这样，连哄带骗，把我接回家。我看不见奶爹，更不认识自己的亲



作者4岁照片，摄于河南

生父母，就站在家里的墙边哭了一夜。后来我才知道，我是用一马车小米换回来的。

我小时性情活泼，爱唱爱跳，大概是受奶爹的影响。五岁时，随父母一起坐火车，车厢里坐满了志愿军，他们见我聪明伶俐，就让我唱歌。我唱了一首在幼儿园学的歌，歌词是：“嗨啦啦啦啦、嗨啦啦啦，天空出彩霞，地上开红花，全国人民力量大……”唱完以后，我大声说：“你们给我鼓掌，我就再唱一个。”顿时车厢里哄堂大笑，掌声四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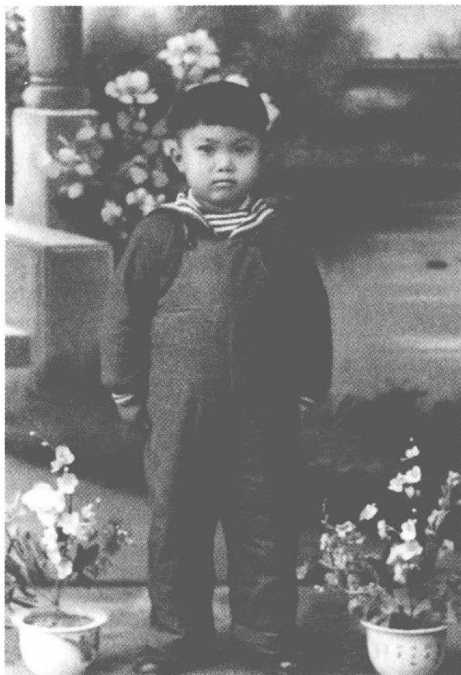
有一天傍晚，我和几个小伙伴去公共厕所，因为怕黑，上完厕所后，不知谁喊了一声：“鬼来了！”撒腿就往外跑，大家跟着他跑，我年纪最小，落在后面，心里七上八下的，生怕被鬼捉走，谁曾想门外有一扇拐角围墙，我一头撞在墙角上，鲜血直流，到医院一检查，正好碰在右眼角的骨头上，缝了八针，还好，没有碰坏眼睛。这样的孩子，能让父母省心吗？

那时我对什么都感到好奇。并不意识到自己的存在，也不懂得与周围世界的关系。我觉得我和小猫、小狗一样，都能跑动，我和树木花草一样，都能站立。我第一次看到火车是在一片宽阔的野地里，幼儿园老师带着我们玩，在黄绿色的庄稼地里，听到远处轰隆隆的声音，一条黑黑的庞然大物冒着白烟跑得很快，小朋友们吓得赶快捂起耳朵，被这条庞然大物惊呆了。那是一所寄宿制幼儿园，每到星期六下午，小朋友们被集中在一间大教室里，等待家里人来接。我最害怕看见周围的小朋友一个一个离开，把我留在最后那种孤单的感觉。

幼儿园的院子很大，我们自己有一小片菜地，小朋友们从家里拿来花籽，大家用小铁锹挖土，把种子放进



作者幼年照片，摄于河南



作者5岁留影，摄于河南

一个个小坑里，然后浇上水。碰到下雨天，我们还特意把捉来的蚯蚓放进菜地里，让它们翻土。到了春天，小芽破土而出，大家高兴得又唱又跳。可是过了不久，地里又长出别的绿叶子，大家也分不清什么是香花，什么是毒草，一概收养。

操场后面有一片空地，大概是堆放杂物的。我和小伙伴各自找秘密的地方，挖个坑，把宝贝东西放进小布袋里，用土埋起来。有一次，我找不到留在地面上的记号，就用手往下挖，一下抓住一个软软的东西，拿出来一看，

是一只癞蛤蟆，把我给恶心坏了。从此以后，一看见这种动物，我就浑身起鸡皮疙瘩。

人说“初生牛犊不怕虎”，小娃娃更是天不怕地不怕。我分不清野草和青菜，曾经把草大口吃进嘴里，苦得又吐出来。看见地上的牛粪，热腾腾的，黄黄的，很像玉米面窝窝头，我就用手捧起来吃，结果臭得吐了半天。

我的父亲是一个革命者。抗日战争爆发之初，他还是青年学生，便积极投身革命运动，离家出走二十二年，吃尽人间甘苦。一九五八年“大跃进”，他讲了一些实事求是的话，被打成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削官为民，在农村劳动三年。为此，我也受到影响。在学校里，老师不让同学们选我当班干部，还把我单独找去谈一次话，说某某同学打了他右派爸爸一个耳光，界线划得清楚。问我回家敢不敢这么做？我嘴上说“敢”，心里直嘀咕。回到家，看到四周墙上贴满大字报，有的还画着漫画。围观的人对我指指点点，似乎在说：“这个右派小子

回家了，看他能不能与右派老子划清界限。”看到父亲严肃的样子，我头也没敢抬，很快从他身边溜走了。我不知道爸爸做错了什么事，他平时爱笑，外面的漫画把他画成“反党反社会主义笑面虎”，但是我知道他不是坏人。几年以后，父亲获得“平反”，官复原职。这时候，人们纷纷来巴结他，有的人还认他为失散多年的“儿子”。父亲遭罪时，怎么没有人认是“儿子”？世态炎凉，不可思议。我小小的心灵，开始产生对跟风的人们的不信任感，对受宠若惊的担忧，对趋之若鹜的厌恶，对随大流的鄙视。同样一个人，怎么可以今天说他好，明天又把他踩在脚下，这样反复无常呢？其实，这个人并没有变，而是周围的人因为某种原因，改变了态度，人心难测呀。“文化大革命”中，父亲又一次受到冲击，被宣布“靠边站”以后，整天写检查，被批斗，清扫厕所，到“五七干校”劳动改造。熬过这两起两落后他常说：“人一生不知会遇到什么样的事情。”而我也在经历了这样两次大事件之后，认识到坚守自己信念的必要；当我看一个人或者一件事的时候，周围人一阵风似的众口一词，往往值得怀疑。因为，他们可能没有动脑子，盲目跟随一种说法跑，而这一阵风，往往会产生多数人做的就是对的这样一种错觉。

母亲出身于富裕商人家庭，她的哥哥是共产党员，从事地下活动时被国民党逮捕杀害。为报仇，母亲十几岁就投身革命。一九五九年父亲受批判时，很多人劝她站稳立场，与父亲离婚。她没有这样做，带着几个孩子，熬过艰难岁月。“文化大革命”中父亲挨整，母亲又一个人撑着这个家。造反派扬言让我们“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我们一家虽然天各一方，但最终家没有破，人没有亡，这最令母亲感到欣慰。因为长年的精神折磨和心理压力，母亲五十岁就患上了严重的高血压和冠心病。



作者5岁照片，摄于河南

我从小不是父母带大的，这也养成我



不恋家，不依靠父母的性格。成年以后，很多人说我身上有一股气质，侠气还是骨气，我说不清楚，反正没有媚气，我不喜欢黏黏糊糊，卿卿我我。婴幼儿时，由奶娘带养。四岁以后上寄宿制幼儿园，七岁以后，上寄宿制小学。那时候，父母亲工作忙，我很少与他们接触。我记得那时常流鼻涕，父亲一看见就说：“黄河又决口了。”有一次，看马戏团表演，我人小看不见，他就扛起我，让我看个清楚。我的头上长癣，没有合适的药物治疗，父亲根据医生的建议，用开水烫我的头，疼得我哇哇大哭，这段经历至今记忆犹新。我的奶娘是左撇子，我也学成个左撇子，父亲手把手教我用右手拿铅笔、拿筷子。可是，当他看不见我的时候，我仍然用左手打篮球、左脚踢足球。我最喜欢学校放寒暑假，可以自在地玩。父亲总是管着我，一放假，他就给我布置更多的作业，看到作业量比平时上学还重，我不禁叫道：“乖乖”。这个词在当时学生中很流行，表示惊奇、吃不消之意，可是，父亲以为我不尊重大人，狠狠批评我一顿，以后不让我再说“乖乖”。

父母亲都是严肃、认真的性格，平时很少看到他们之间开玩笑，听不到他们的歌声，也听不到他们大声争吵。我很怕他们。父亲规定我只能在省委宿舍区玩，不能越过办公区雷池一步，可是有一次，我和同伴们疯玩，玩到办公区还没有意识到，和下班的父亲撞个正着，大家见势不妙，撒丫子往家跑，我又是最小的一个，跑在最后，被父亲逮着了，当替罪羊被训了一顿。那时候我一直认为父亲是神仙，他的话都是对的，我必须遵命。这一看法直到“文化大革命”才得以改变。

父母亲很重视对我的道德教育。父亲常说，人穷志不短，不要偷人（偷东西）。他们很少给我零花钱，我也不买零食吃。我小时候一直穿带补丁的衣服，在大食堂吃饭。父亲说：“少奇同志的孩子和光美同志都吃食堂，你们也要这样做。”我生性好动，总爱闯祸，父亲不允许我在外面打架骂人，在家里不能大声说话，不能跳动，不能大声唱，这些慢慢改变着我的原始性格。如果按我的天性自然发展，我很可能朝演艺道路上走，无奈父母不往这方面引导，我也始终没有实

现当演员的梦想。父亲还特别训练我如何对待批评，无论对方说得对还是不对，态度粗暴还是诚恳，是否被冤枉，都不要计较，不顶撞，不反驳，笑脸相迎，感谢批评你的人。陪着笑脸听别人的批评，这是什么逻辑？后来我才悟出，这是高级修养的表现，也是处理好人际关系的利器，它是对人类劣根性的反动。我想，父亲的这一性格特质，来自千百次遭受别人对他的羞辱和批判，他是政治运动的老运动员了，想开了，他一生挨整多，不整人。从现象看，他总受冤屈，总受欺负，从历史角度看，他站得住，经得起检验。整人，是一个值得研究的社会问题。从此以后，我看人，总是对那些敢于公开承认错误的人佩服有加，另眼相待，比如美国篮球巨星魔术师约翰逊在新闻媒体上，公开承认他和多名女子有染，感染上艾滋病，他没有文过饰非、遮遮掩掩。我佩服这种人，他们才是心灵的硬汉。父母亲对钱财不太重视，常说钱够花就行了，不要一辈子被钱牵着鼻子走。他们的“金钱观”对我影响很大。他们很重视我的学习，定期开家庭会，叫我谈谈学校的情况，督促学业。父亲还让我抄写背诵一首诗：“百川东到海，何时复西归。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他特意用毛笔写下这首诗，挂在我的房间里。十四岁时，母亲对我讲：“和女同学接触要严肃，不要过早谈恋爱。”这是我第一次接受性教育。

父亲一生饱经磨难，两次挨整，一次是1958年党内反右倾运动，另一次是“文化大革命”，前后十年“靠边站”，或者当农民接受改造，或者被批斗受尽侮辱。面对突如其来的打击，他用“想得开”来应对，意志坚强，忍辱负重，即使晚年重病缠身，疼痛难忍，也没有听见他呻吟一声。他留下让我刻骨铭心的三句话：“不说假话，不整人，不当第一把手。”这些话时常敲打着我心中每每泛起的私欲、虚荣和狭隘，实属充满智慧的至理名言。很多人只想活着，而他想着死后。父亲和我很谈得来，他不仅是我的良师，也是少有的可以交心的朋友。

父亲于2007年以92岁高龄辞世。他生前一直乐观如常，时常念叨一个问题：“我这一生吃了那么多苦，遭了那么多罪，没有想到能



活到今天。”我最后一次到医院看望，他紧紧抓住我的手达两分钟之久，似乎已经感知未来。我强打起精神，微笑着安慰他好好休养，等我回来。他一生，多次从险境中挺了过来，而这一次，病魔占了上风，他永远地走了。父亲的离世，使我失去精神支柱，鲁迅感叹过：“人生得一知己足矣，斯世当以同怀视之。”父亲是我的知己，他走后，我感受到孤单，性格开始变得寡言少语。父亲的走，还让我切身感受到人的生命的限度。他走的那一夜，我挥泪写下心里的话：

政坛风云七十载，
宦海沉浮猎狗熊。
书记削官当农民，
部长挑水勇担承。
孤立无援为真话，
百姓口碑是非灵。
无端冤案载史册，
一身正气魂西行。

.....

大步流星无声响，
低声细语拒高朋。
耳聪脑健胜少年，
双目依托放大镜。
如风似影行天下，
化作尘土不留名。
人生真谛想得开，
谈笑风生昨日情。

.....

良师益友数乃父，
教我唐诗字字清。
正襟危坐天天见，

净如宝玉日日明。
九旬老翁无轮椅，
一生轨迹少倦容。
交心欲说心里话，
醒来方知梦已空。

2. 如何开始学习语言

和其他中国孩子一样，我是呀呀学语时先学会说单个的汉字，如“妈”、“抱”，这些话，一般随着带我生活的成年人自然学会，她是什么口音，我也学的是什么口音。我最初学的是河南省安阳一带的腔调，到郑州后又变成郑州腔的河南话，十六岁到北京，才开始学“普通话”。刚到北京时，班里的同学给我起个绰号——“小河南”。我很难记起一两岁时学说话的情形。从我女儿学习语言，我观察到一些特点。我第一次见到自己的女儿是一九八五年八月底，那时候我一个人在欧洲工作两年后回国探亲，她一岁八个月。也就是说，她在我出国两个月后出生，彼此没有见过面。见到我两个月了，女儿还一直管我叫“妈妈”。她学中文，先从容易发音的字说起，如“妈”、“大马”、“石头”，然后，再随着大人的话学着排列成不合语法的句子。当她想用哭来吓唬大人时，常爱说：“她（应该是‘我’）都快哭了！”她喜欢说：

“看大马”（出去看大街上拉车的马），“扔石头”（让大人带她到河边往水里扔小石块，看溅起的水花）。她有时也说一些连她自己也听不懂的话，像“杨八亮”、“秋一大”，这些话，大概是中文的发音很响亮、滑稽，可能是她与年龄相仿的孩子一起玩时，叫起来逗趣的。

她是差十天五岁生日时到美国的。离开中国时，会说但不会写汉字，学了一点点英文，会说最简单的英文单词。到美国一星期之后，就上幼儿园，因为听不懂教师的话，吓得哭了。不得不转到当地的双语幼



儿园。说是双语，其实是英语和西班牙语。她初说英语只讲一些单词，然后又讲一些不成句子的词组，接着用不合语法的口语说出句子，再后来才是成串地说一大段英语。她到美国七个月后，我曾经离开她两个月，再看到她时，我惊奇地发现，她已能用成串的英语与我对话。

现在回过头来，看看我是怎样学习语言的。和正常的中国孩子一样，我七岁上学，在幼儿园期间，我没有学习如何写汉字，学了一点看图识字。我学写字，都是按照小学语文课本，一笔一画死记硬背成的。中国老师特别重视教笔画，即下笔写汉字的顺序，方块字有很多偏旁部首，单立人是“亻”，双立人是“彳”，草字头是“艹”，宝盖是“宀”，秃宝盖是“冫”。学会偏旁部首，容易掌握写汉字的规则，学会下笔的顺序，容易使字体写的好看，而且省时间。我在小学三年级以前，因为贪玩，没有认真学习写字，基础打的不好，字体潦草、难看。父母让我每次放寒暑假时，在家里练习写毛笔字，每天必须写完一页纸。写毛笔字需要静下心来慢慢写，这样的练习对我长大以后写字很有帮助。可惜，毛笔字只写到上初中就中断了。到我二十二岁时，有一次，我的上级看了我写的文章，批评我的字体潦草，这件事激怒了我，从此，我下决心从头练字。我拜一位业余书法家为师，他向我推荐一本字帖，让我按照上面的笔画顺序、写字风格反复练习，而且必须忘掉自己过去的笔体。我这样苦练两年，逐渐把笔体纠正过来，形成自己的风格，直到今天。

3. 小学

我至今还记得第一天到学校报到的情形。那时我七岁，恋恋不舍地离开幼儿园，由家长带着来到河南省第一实验小学，教师问我叫什么名字，几岁了，发给我课本。回到家，哥哥用牛皮纸帮我包好书皮，用这种办法保护课本不过早被磨损，学校里盛行比谁的书皮漂亮。一开